

屋主(戶長、主持人或管理人)同意書

本人係為本區 里 鄰 路(街) 段 巷
弄 號 樓之 房屋所有權人(主持人、管理
人)，茲同意

承租人_____等____人

無償借住人_____等____人

辦理 遷入 住址變更 分戶登記，恐口說無憑，特立
此

同意書為證。

此 致

臺南市中西戶政事務所

同意者姓名： (簽名蓋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※依民法第3條規定略：依法律規定有使用文字之必要者，得不由本人自
寫，但必須於文件姓名處，親自簽名或蓋印章。

※房屋所有權人(主持人、管理人)若為機關或公司行號者，請加蓋機
關

或公司行號之印章(關防)。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